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数字化管理规范

（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项目背景

原浙江省食药局与省农业厅《建立协调合作机制 共同保障食用农产品安全的备忘录》（2015年），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创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省的实施意见》（2016年）及《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办法（试行）》（2017年），对于加强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发挥了重要作用。

目前，全省85个涉农县（市、区）全部建成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其中47个建成并推广应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APP”，6.3万家规模主体纳入省追溯平台主体信息库，3万余家生产主体实现二维码追溯管理，400万余条定性检测数据信息上传追溯平台。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的日臻完善，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的平台建设和法律法规方面虽然走在全国前列，但还存在一定的问题，如：省、市、县三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由于建设时间和要求不同，部分信息采集的内容和格式略有不同，尚待进一步统一和规范；农产品生产过程信息采集尚不覆盖全产业链；与全省统一的食品安全追溯系统的接口对接和信息调用，还存在一定的障碍。目前尚无专门针对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数字化追溯技术相关的标

准，因此亟需制定相应标准，解决全省追溯信息的互通共享。

2023年9月28日，《浙江省食品安全数字化追溯规定》经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自2024年1月1日起实施。《规定》拟通过全省统一的食品安全追溯系统，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依法采集、留存、传递、应用生产经营相关追溯信息，实现规定类别、品种的食品和食用农产品来源、去向、问题的可追溯。《规定》特别指出，省农业农村厅等部门应制定相关技术标准，以实现本部门追溯系统与全省统一的食品安全追溯系统追溯信息的互通共享。

为了进一步完善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及数字化建设，实现全省统一的食品安全追溯系统及追溯信息的互通共享，迫切需要统一的标准，对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数据的采集、接口的对接和数据的调用进行进一步的规范。一方面，通过该标准可实现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数字化追溯平台的信息共享，另一方面，通过该标准可以实现现有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与食品安全追溯平台的衔接，真正实现“从农田到餐桌”的全程追溯，因此，制定浙江省地方标准《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数字化管理规范》具有重要意义。

二、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数字化管理规范》列入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第一批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浙市监函〔2024〕242号）。

（二）起草单位和起草人

起草单位：浙江省农业科学院、浙江省农业农村厅、中国水稻研究所、

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温州市农业农村局、宁波市农业农村局、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学会、苍南县农产品（畜产品）质量安全与检验检测中心、杭州兆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起草人：郑蔚然、于国光、戴运朋、李晗、张文妹、钱帅吉、刘琳、赵磊、王豆、童晶晶、史异、胡心意、刘真真。

（三）标准起草过程

标准立项后，浙江省农业科学院、浙江省农业农村厅、中国水稻研究所、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温州市农业农村局、宁波市农业农村局、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学会、苍南县农产品（畜产品）质量安全与检验检测中心、杭州兆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制标工作小组。项目前期，针对追溯方面的相关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农业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进行收集整理，查阅了国内外相关的科研论文、学术著作，并在初步调研的基础上，拟定《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数字化管理规范》的工作方案和框架。

标准编制工作组先后赴省、市、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和农业行政管理部门，以及农产品生产、收购、贮存、运输、批发市场、零售市场、加工企业等环节开展调研，重点调研了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现状、经验做法、存在问题、制约因素及建议对策。

2024年9月，标准编制工作组对收集的资料和调研结果进行了系统地分析研究，进行了多次研讨、并咨询了相关领域的专家。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数字化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

三、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地方标准主要内容确定依据

（一）标准编制原则

1、规范性原则

本标准以国家颁布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为准则，严格按照 GB/T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技术要求进行编制。

2、科学性原则

标准起草过程中，收集和研究了国内外现有追溯标准、科研论文、学术著作及近年来追溯的最新研究成果，并对省、市、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和农业行政管理部门，以及农产品生产、收购、贮存、运输、批发市场、零售市场、加工企业等环节开展了深入的调研。在调查、分析和总结基础上，结合农产品追溯的实际，编制了本标准。同时，广泛征求市场监督部门、农业行政管理部门和科研院所等多方面专家意见，以及生产、收购、贮存、运输、批发市场、零售市场、加工企业等生产一线人员的意见，以确保标准的科学性和适用性。

3、适用性原则

本标准总结了农产品追溯技术共性，对浙江省农产品的追溯具有指导意义。本文件符合农产品追溯特点与要求，易于操作，落地性强，便于与浙江省食品安全追溯系统的对接，也便于政府管理人员、生产一线人员使用，具有很强的操作性和指导性。

（二）标准主要内容及其依据

1、制定依据

（1）法律法规

本标准制定的法律法规依据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原农业部印发的《农业部关于加快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办法》，以及浙江省印发的《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办法(试行)》、《浙江省食品安全数字化追溯规定》等。

(2) 实践/依据

本标准中规范性要素的选取和核心技术内容的确定均经过了多次调研和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运行的实践，充分考虑了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现状以及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实践。

2、主要技术内容依据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数字化管理规范》的主要内容包括 6 章，分为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数据采集、数据格式、数据接口。本标准在技术研究和内容确定过程中，充分收集整理并研究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农业部关于加快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办法》、《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办法(试行)》、《浙江省食品安全数字化追溯规定》等法律法规， NY/T 2531 《农产品质量追溯信息交换接口规范》、DB33/T 310024 《长三角地区食品和食用农产品信息追溯》、DB33/T 2311 《农产品生产主体追溯管理规范》等标准，以及最新的科研成果，并以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运行的实践为基础，标准制定过程中，多次征求市场监督部门、农业行政管理部门和科研院所等相关领域专家及生产、收购、贮存、运输、批发市场、零售市场、加工企业等生产一线人员的意见及建议。

数据采集：为了正确有效地采集数据，对数据采集的基本要求、采集模型、采集内容和采集方式进行规范。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应配备信息采集人员，负责数据采集工作非常重要，可以保证数据的真实完整，同时对数据的完整性进行规范，应覆盖追溯供应链的全部环节，并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合规性、安全性的原则，做到应采尽采。为了保证数据的准确性，按照实际情况，在数据采集过程中应建立信息审核和巡查巡检制度，做到有问题可以及时补充完善。因为各级农产品追溯平台应通过接口等方式实现互联互通和信息归集，因此特意强调了采集内容颖包括主体基本信息、业务信息和字典信息，其中业务信息涵盖了农业投入品来源、生产环节、产品去向等环节。采集方式包括人工采集、自动采集、接口导入、扫码读取等，并充分考虑了数据采集人员的素质现状，采用了多种数据采集方式，保证数据来源真实可靠。

数据格式：包括数据类型及说明（表 3）、主体基础信息格式（表 4）、业务信息格式、字典信息格式（表 9）。其中业务信息细化了生产主体需要填写的农业投入品信息（表 5）、生产环节信息（生产环节表 6、屠宰环节表 7）、产品去向信息（表 8），以及信息平台数字化的格式要求。在数据类型方面尽量放宽要求，做好现有平台之间的衔接。在业务主体信息格式方面，考虑了现有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对接企业的实际情况，规范最小单元的技术信息格式，如在主体基础信息中规定，主体基础信息采集内容包括生产经营主体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地址、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在主体注册时，主体基础信息采集完成后，追溯平台自动生成生产经营者 ID。在业务信息中规定生产主

体负责记录和采集生产环节的相关信息，以及农业投入品来源、产品去向信息。按照《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规定，对农业投入品信息（表5）、生产环节信息（生产环节表6、屠宰环节表7）、产品去向信息（表8）的基本信息做出了规定，并提出了拓展信息的建议，以利于下一步追溯平台的建设和对接。

表3 数据类型及说明

序号	数据类型与格式	类型描述	类型说明
1	String	字符型	可以包括字母字符、数字字符或汉字等在内的任意字符
2	Number	数值型	以实数表达的数据元值的类型
3	Datetime	日期	“YYYY”表示年份，“MM”表示月份，“DD”表示日。日期格式为：YYYY-MM-DD，时区为中国北京时间（GMT+8）
4	Boolean	布尔型	是/否

表4 主体基础信息数据表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数据类型	长度	是否必填	备注
1	生产经营主体ID	Enterprise ID	String	64	否	系统生成
2	生产经营主体名称	EnterpriseName	String	300	是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OrganizationCode	String	200	条件选填	当生产经营主体为自然人时，此项非必填
4	营业执照图片	OrganizationPicture	Byte	600	条件选填	图片为JPG或PNG格式(建议5M以内)。当生产经营主体为自然人时，此项非必填。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LegalName	String	48	是	
6	联系方式	ContactPhone	String	15	是	
7	地址	Address	String	600	是	

表5 农业投入品信息数据表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数据类型	长度	是否必填	备注
1	农业投入品销售主体ID	InputsSupplier ID	String	64	否	为表4生产经营主体ID

2	农业投入品名称	InputsName	String	255	是	
3	农业投入品生产主体ID	InputsProducer_ID	String	64	否	为表4生产经营主体ID
4	农业投入品批次	InputsBatch	String	64	是	
5	生产主体购买时间	AcquisitionTime	Datetime	8	是	
6	生产主体购买数量	AcquisitionAmount	Number	12	是	
7	生产主体购买数量单位	AcquisitionAmountUnit	String	12	是	

表 6 生产环节信息数据表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数据类型	长度	是否必填	备注
1	生产主体ID	Producer_ID	String	64	是	为表4生产经营者ID
2	生产单元编号	ProductionCellRef	String	64	是	
3	生产单元面积	ProductionCellArea	Number	32	是	
4	生产单元面积单位	ProductionCellAreaUnit	String	12	是	
5	农产品分类代码	ProductCode	String	32	是	
6	产品名称	ProductName	String	64	是	
7	品种名称	BreedName	String	64	是	适用于种植业
8	病虫草害发生日期	PestsTime	Datetime	7	是	
9	病虫草害发生地点	PestsPlace	String	64	是	
10	病虫草害防治方法	PestsPrevention	String	255	是	
11	使用投入品日期	UseInputsTime	Datetime	8	是	
12	使用投入品类型	UseInputsType	String	64	是	
13	使用投入品名称	UseInputsName	String	255	是	
14	投入品使用方法	InputsUsage	String	255	是	
15	投入品施用量	InputsApplication	Number	32	是	
16	投入品施用量单位	InputsApplicationUnit	String	12	是	
17	停止使用日期	InputsDiscontinuingUseTime	Datetime	8	是	
18	安全间隔期	SafetyInterval	String	32	是	
19	动物品种名称	AnimalSpeciesName	String	128	是	适用于畜牧业和渔业
20	幼崽（苗种）来源	CubSource	String	128	是	
21	饲喂日期	FeedTime	Datetime	7	是	
22	饲喂类型	FeedType	String	32	是	
23	饲喂量	FeedAmount	Number	32	是	
24	饲喂量单位	FeedAmountUnit	String	12	是	

25	防疫免疫日期	AntiepidemicTime	Datetime	7	是	
26	防疫免疫方法	AntiepidemicMethod	String	255	是	
27	用药日期	MedicationTime	Datetime	7	是	
28	用药名称	MedicationName	String	32	是	
29	使用方法	MedicationMethod	String	255	是	
30	用药量	MedicationAmount	Number	32	是	
31	用药量单位	MedicationAmountUnit	String	12	是	
32	停止使用日期	MedicationDiscontinuingUseTime	Datetime	8	是	
33	兽药休药期	AnimalRemedyWithdrawTime	Datetime	8	是	
34	收获(屠宰或捕捞)日期	HarvestTime	Datetime	8	是	
35	收获数量	HarvestAmount	Number	32	是	
36	收获数量单位	HarvestAmountUnit	String	12	是	
38	产品生产批次号	ProductBatch	String	64	是	
39	产品检测时间	ProductDetectionTime	Datetime	8	是	
40	是否自检	IsSelfTest	String	1	是	“Y”表示是，“N”表示否
41	检测单位	DetectionUnit	String	12	是	
42	检测结论	DetectionConclusion	String	255	是	
43	是否入市	IsEntryMarket	String	1	是	特指进入批发市场、零售市场和加工企业；“Y”表示是，“N”表示否；如N，默认进入下一环节
44	承诺达标合格证	ComplianceCertificate	String	64	是	“是否入市”为“Y”时，此项必填

表7 屠宰环节信息数据表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数据类型	长度	是否必填	备注
1	屠宰者(厂、场)ID	Slaughter ID	String	64	否	为表4生产经营者ID
2	屠宰委托方(或供货者)名称	SlaughterClientUp	String	64	是	
3	屠宰委托方(或供货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SlaughterClientUpLegal Name	String	48	是	
4	屠宰委托方(或供货者)地址	SlaughterClientUpAddress	String	255	是	
5	屠宰委托方(或供货者)联系方式	SlaughterClientUpPhone	String	15	是	
6	产品分类代码	ProductCode	String	32	是	

7	产品名称	ProductName	String	64	是	
8	牲畜耳标号	AnimalEarLabel	String	64	是	
9	入场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号	AnimalCertificateIn	String	64	是	动物A: 跨省境出售或者运输动物动物B: 省内出售或者运输动物
10	产品入厂(场)时间	InFactoryTime	Datetime	8	是	
11	产品入厂(场)批次号	InFactoryBatch	String	64	是	
12	入厂(场)数量	InFactoryAmount	Number	12	是	
13	入厂(场)数量单位	InFactoryAmountUnit	String	12	是	
14	屠宰日期	SlaughterTime	Datetime	8	是	
15	是否入市	IsEntryMarket	String	1	是	特指进入批发市场、零售市场和加工企业; “Y”表示是, “N”表示否; 如N, 默认进入下一环节
16	出厂(场)农产品分类代码	OutFactoryProductCode	String	32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17	出厂(场)产品名称	OutFactoryProductName	String	64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18	产品出厂(场)时间	OutFactoryTime	Datetime	8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19	出厂(场)数量	OutFactoryAmount	Number	12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20	出厂(场)数量单位	OutFactoryAmountUnit	String	12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21	产品出厂(场)批次号	OutFactoryBatch	String	64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22	出厂动物检疫合格证明	AnimalCertificateOut	String	64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23	肉品质检验合格证号	MeatCertificateNumber	String	64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24	屠宰委托方(或购货者)名称	SlaughterClientDown	String	64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25	屠宰委托方(或购货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SlaughterClientDownLegalName	String	12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26	屠宰委托方(或购货者)地址	SlaughterClientDownAddress	String	255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27	屠宰委托方(或购货者)联系方式	SlaughterClientDownPhone	String	15	是	“是否入市”为“Y”时, 此项必填

表 8 产品去向信息数据表

序号	中文主体名称	英文名称	数据类型	长度	是否必填	备注
----	--------	------	------	----	------	----

1	收购主体ID	Purchase ID	String	64	否	为表4生产经营者ID
2	农产品分类代码	ProductCode	String	32	是	
3	产品名称	ProductName	String	64	是	
4	收购时间	AcquisitionTime	Datetime	8	是	
5	收购数量	AcquisitionAmount	Number	12	是	
6	收购数量单位	AcquisitionAmountUnit	String	12	是	

表9 数量单位信息表

序号	量的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符号	适用场景
1	面积	亩	—	基地规模、地块面积
2		公顷	hm ²	基地规模
3	质量	吨	t	种植产品的收获数量、产品数量、入库数量、出库数量
4		千克	kg	投入品使用量（肥料）
5		克	g	投入品使用量（肥料、农兽药）
6	体积	立方米	m ³	投入品使用量（肥料）、用水量
7		升	L	投入品使用量（肥料）
8		毫升	ml	投入品使用量（肥料、消毒剂、农兽药）
9	数量	头（只、匹）	—	畜产品的收获数量、产品数量、入库数量、出库数量
10		羽	—	禽类产品的收获数量、产品数量、入库数量、出库数量
11		尾	—	渔业收获数量、产品数量、入库数量、出库数量
12	规格	克/件	g/pcs	产品规格
13		千克/件	kg/pcs	产品规格
14		件	pcs	计数
15	生产单元	地块、栋（棚）	—	种植业生产单元
16		圈（舍）	—	畜牧业生产单元
17		池（塘）	—	渔业生产单元
18	其他	其他	—	其他未约定的情形

数据接口：一是接口协议方式包括SOAP、WSDL、采用RFC 3629 规定的UTF-8 字符集、接口请求与接口响应均采用JSON数据交换格式（4项接口协议兼容性更广泛）。二是调用步骤，使数据的调用更加顺畅，更

便于浙江省食品安全追溯系统等平台的调用。三是规定了接口安全，使数据及数据的调用更加安全。四是采取更为开放的接口，接口协议方式包括四种，采用基于HTTP 的简单对象访问协议SOAP，采用基于XML的描述语言WSDL，采用RFC 3629 规定的UTF-8 字符集和接口请求与接口响应均采用JSON数据交换格式，以便和更多的平台具有兼容性，解决追溯平台重复建设，但是数据不贯通的矛盾。

四、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关系以及与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重复性、协调性分析

(一) 与现行法律法规的协调性

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体系逐步完善，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2016 年，原农业部印发《农业部关于加快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提出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协调，健全法规制度和技术标准，建立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加快构建统一权威、职责明确、协调联动、运转高效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2017 年，结合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试运行工作，农业部在试运行地区试行《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办法》，规范追溯实施总体要求，统一追溯操作基本流程。

2010 年，浙江省制定并发布了《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办法（试行）》。2023 年制定并发布了《浙江省食品安全数字化追溯规定》，积极构建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

本标准在相关法律法规基础上，规定了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数据的采

集、格式和接口要求，适用于浙江省食品安全数字化追溯平台的接口对接和数据调用，以实现浙江省食用农产品的可追溯。

（二）与现行标准的协调性

1、GB/T 33915-2017《农产品追溯要求 茶叶》规定了茶园管理及茶叶生产、茶叶加工、茶叶流通、茶叶销售各环节的追溯要求，GB/T 29568—2013《农产品追溯要求 水产品》规定了水产品供应链可追溯体系的构建和追溯信息的记录，GB/T 29373—2012《农产品追溯要求 果蔬》规定了果蔬供应链可追溯体系的构建和追溯信息的记录、NY/T 3819—2020《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操作规程 食用菌》规定了食用菌质量安全追溯的要求、追溯码编码、信息采集和管理。以上标准主要围绕茶叶、水产品、果蔬等特定农产品可追溯体系的构建和追溯信息的记录，但没有规定数据的格式和接口要求，没有对具体字段类型做“量化”，且没有根据浙江省的省级平台提出针对性的技术规范。

2、NY/T 2531—2013《农产品质量追溯信息交换接口规范》规定了农产品质量追溯系统的信息交换原则、编码设计、信息交换内容和信息交换格式等内容，但没有规定信息采集的内容。

3、浙江省地方标准《食品安全追溯信息服务接口规范（报批稿）》主要适用于食品安全追溯信息服务调用接口的基本要求、接口定义，并未对追溯数据的具体字段、类型做要求，且与本标准兼容，可实现省级平台间的数据对接。

4、DB33/T 2311—2021《农产品生产主体追溯管理规范》：1) DB33/T 2311—2021 规定了农产品种植、养殖生产主体追溯体系建立与实施的原

则、基本要求、管理要求、追溯信息的记录要点及实施追溯的要求，主要适用于农产品生产主体的追溯；2)该标准强调管理农产品生产主体追溯体系信息的记录要点、但没有对数据格式和数据接口进行规范，适用于传统记录信息采集的需要；3)涵盖范围仅针对农产品生产主体，无法满足当前数字化追溯技术对数据格式和数据接口的要求，不适用其他主要追溯信息及系统的调用和对接。

5、DB33/T 310024-2024《长三角地区食品和食用农产品信息追溯》第1部分通则规定了长三角地区食品和食用农产品信息追溯的追溯目标、基本要求、体系架构、建设运行要求。第2部分数据元规定了长三角食品安全信息追溯平台的数据元分类和属性结构、追溯码信息、生产经营者信息、基础信息、生产信息、流通信息和抽检信息，该部分注重于数据的编码，没有生产主体采集数据的相关要求。第3部分数据接口规定了长三角地区食品和食用农产品追溯的数据接口技术要求、数据结构、服务功能类型和接口安全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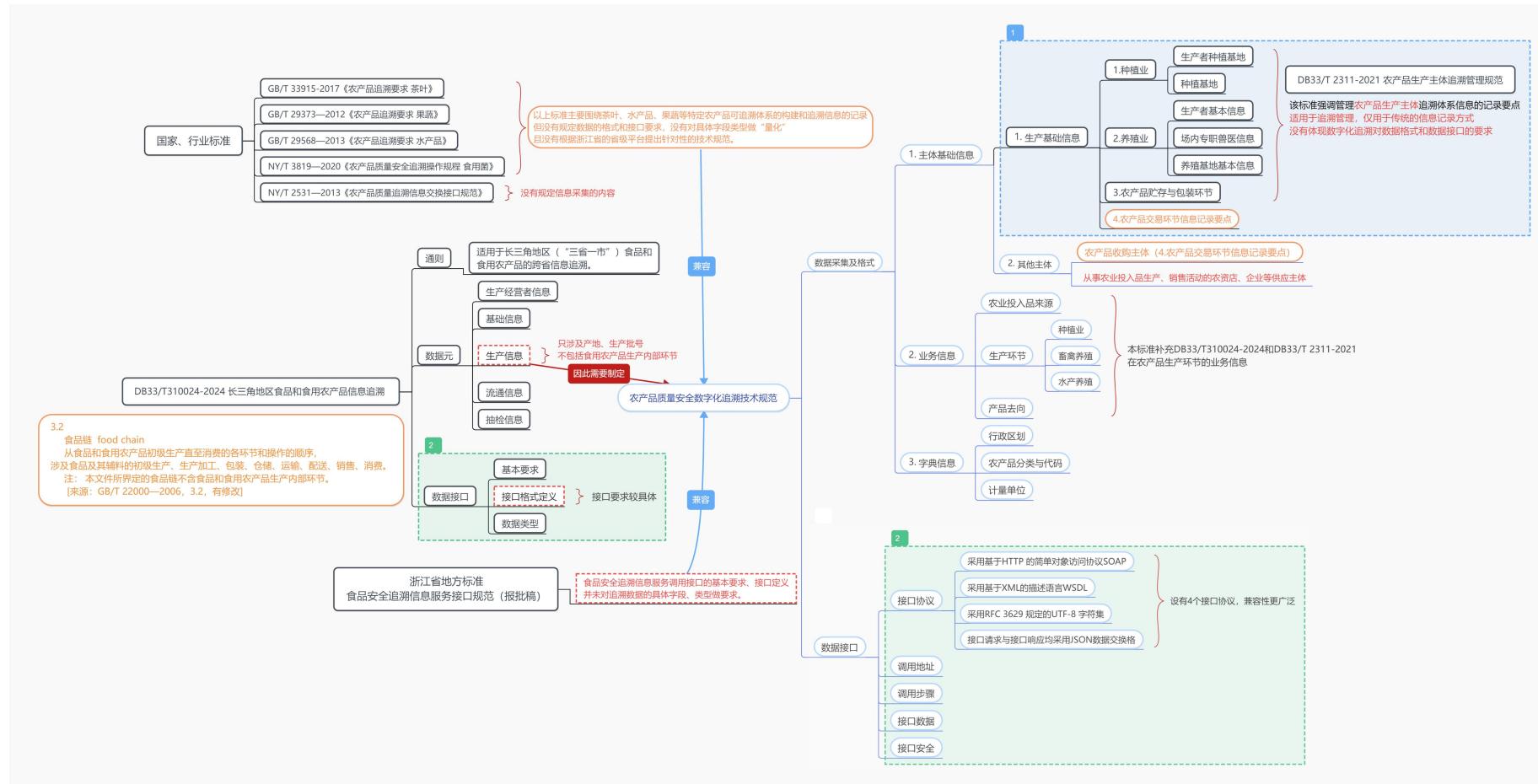
与DB33/T 310024-2024《长三角地区食品和食用农产品信息追溯》标准协调性比对：

- (1) 该标准适用于长三角地区（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以下简称“三省一市”）食品和食用农产品的跨省信息追溯。
- (2) 适用范围涵盖长三角地区食品和食用农产品追溯的数据接口技术要求、数据结构、服务功能类型和接口安全要求，但该标准界定的食品链为从食品和食用农产品初级生产直至消费的各环节和操作的顺序，涉及食品及其辅料的初级生产、生产加工、包装、仓储、运输、配送、销售、

消费。所界定的食品链不含食品和食用农产品生产内部环节，特别说明所界定的食品链不含食品和食用农产品生产内部环节。

(3) 因此浙江省亟需对农产品生产过程数字化追溯系统的主要数据采集模型、采集内容和数据格式制定针对性条款，便于浙江省农产品生产过程数字化追溯系统数据贯通，以更好的衔接和补充长三角地区食品和食用农产品信息追溯。

本标准根据《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办法（试行）》及《浙江省食品安全数字化追溯规定》，规定了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数字化的数据采集、数据格式和数据接口，适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数字化的技术规范，以实现浙江省食用农产品的可追溯。本标准与现行的相关标准无矛盾冲突，标准本身各部分之间也相互协调。



本标准与其他标准的协调性关系图

五、定量、定性技术要求在本行政区域内的验证情况：

目前，本标准依托的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已在全省 85 个涉农县（市、区）全部建成，并运行良好，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本标准的实施，会对数据采集、数据格式、 数据接口等方面进一步进行规范，更有利于追溯平台的运行，具备标准实施的可操作性。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本标准在编写过程中，经过充分讨论后，基本上已经取得了一致意见，没有重大的意见分歧。

七、预期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贯彻实施标准的要求、措施建议等

本标准的实施，可以对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数据的采集、接口的对接和数据的调用进行进一步的规范，完善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及数字化建设，实现全省统一的食品安全追溯系统及追溯信息的互通共享。一方面，通过该标准可实现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数字化追溯平台的信息共享，另一方面，通过该标准可以实现现有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与食品安全追溯平台的衔接，真正实现“从农田到餐桌”的全程追溯。

本标准编制过程中，以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实际为基础，遵循“科学、规范、实用”的基本原则，以平台的实践、使用者调研、专家意见等为依据，主要参考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按照标准编写要求进行统一规定。建议本标准作为推荐性标准发布、实施。此外，建议利用培训班、公众号、微信等多种形式开展标准的宣传，相关部门应出台优惠政策。

策措施，鼓励生产、收购、贮存、运输、批发市场、零售市场、加工企业等生产一线人员遵守标准的要求，推动本标准的贯彻实施。

八、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无。